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44/329
16 June 1989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UN/ISA COLLECTION

第四十四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 项目 80 和 129

有关新闻的问题

联合检查组

审查联合国新闻网——

联合国新闻中心

秘书长的说明

秘书长荣幸地向大会转发联合检查组题为《审查联合国新闻网——联合国新闻中心》的报告 (JIU/REP/89/6)。

* A/44/50/Rev.1。

前 言

编写本报告时的情况，应引起联合国决策机构的注意，因为所遇问题均非新问题。此次检查过程中，我们曾于1988年上半年几次致函和用电传请主管新闻部副秘书长以及委员会联络和行政事务司司长提供信息或澄清情况，但两者都不答复。尽管如此，接待现场访问的新闻部主要官员和各新闻中心主任还是帮助检查专员完成了工作。

还应该指出的是，有关各部没按联合检查组的程序递交评论。虽然报告草稿早已提前送去，答复的期限也有严格规定，但限期过了25天之后，检查专员仍未收到新闻部和秘书处的答复。本报告就是在这种条件下，在没有真正合作精神的环境中编写的。我们只是希望今后这些意见能受到充分考虑。

审查联合国新闻网

联合国新闻中心

联合检查组

阿兰·古登编写

目 录

	<u>段 次</u>	<u>页 次</u>
导 言	1 - 5	5
一。新闻中心的任务	6 - 44	6
A. 总体机构和常规任务	6 - 20	6
B. 新闻中心和系统之间的合作与外在职务	21 - 34	9
C. 联合国新闻中心与研究 and 资料收集厅的特殊关系	35 - 44	11
二。范围广泛	45 - 64	13
A. 行政系统的差异	45 - 50	13
B. 有形设施和新闻设施的差异	51 - 55	15
C. 支助机构情况的差异	56 - 64	16
三。新闻中心要适应其使用者的需要	65 - 84	18
A. 确定期望	65 - 75	18
B. 有针对性的内容	76 - 84	20
四。手段和目标之间不相称	85 - 110	22
A. 雄心勃勃的目标和大量的任务	85 - 89	22
B. 长期缺少资源	90 - 97	23
C. 可能加以改革的范围	98 - 110	25

目 录 (续)

	<u>段 次</u>	<u>页 次</u>
五. 重新布署和协调方面的问题	111 - 161	28
A. 新闻中心的地点	111 - 124	28
B. 对迁移计划的评议	125 - 132	33
C. 协调的意义和局限	133 - 142	33
D. 协调的作法和目的	143 - 161	35
结论	162 - 166	39
建议		40

导 言

1. 本报告是关于新闻部各外地办事处的组织和管理方面所提出的现有问题。本报告也审查实施联合检查组前两个报告提出的建议的进展情况，这两个报告是关于新闻中心的一般情况(JIU/REP/79/10)和这些中心的地点问题(JIU/REP/85/12)。新闻部的改革始于1987年，改革开始后，新闻部外地办事处的改组工作便暂停下来或推迟进行，虽然这是18国小组具体建议的主题。鉴于这一事实，我们更有必要评价和分析后续行动。

2. 建议37第3段是大会1986年12月19日第41/213号决议核可的。该段请秘书长审查各新闻中心的职能和活动，并要求他在不损害服务质量的情况下，把各新闻中心与联合国其他办事处合并。建议37与建议12是互相补充的，建议12要求，负责在外地执行本组织的方案的联合国各外地办事处的成本效益和效率应由各自的理事机构审查。它的目的是“在可行情况下”合并联合国的外地办事处，借以加强协调并减少某些行政费用。

3. 建议11指出了国家一级业务和活动的协调工作的努力方向，认为应符合有关政府的政策。要重申开发计划署的中央协调作用，并应尽可能澄清和肯定驻地协调员对非开发计划署方案的权限。

4. 行政方面执行建议时受到前提和时间上的限制，他们特别考虑到建议11和12所载的保留和限制。结果，员额审查小组不得不于1988年询问，关于建议37所主张的合并各新闻中心一事，为什么还没有提供关于所完成的工作的资料。

5. 答案当然与新闻部的改革有关。这次改革分割了原对外联络司的任务，设立了一个新的新闻中心司和一个新的传播司，两者不应说是互相竞争，而是并肩工作。然而，1987年的改革没有处理与确定内容和各种各样的大前提、可用资源不足或与新闻中心的建立、重新部署和协调有关的问题。

一。新闻中心的任务

A. 总体机构和常规任务

6. 秘书长1947年的报告(A/315)经常被引用,该报告中指出:“欲谋世界舆论渐趋于明达,并使联合国得到开明的支持”,我们不但需要在总部有中央新闻服务,而且需要“在世界各适当中心地点广设完善的新闻分发办事处网”。我们先不审查设立新闻中心是否适当、大量增设新闻中心是否可取,必须指出的是,新闻中心已从原来9个增加到现在的近70个。

7. 新闻部的改革对各新闻中心内部结构及任务的影响,还不如对新闻中心的分布及其相互间和与其他联合国外地办事处之间的协调形式的影响之大。然而,这样在总部建立起的关系,把各新闻中心置于新闻中心司的权限之下,并且为新闻中心的活动和职能提供了一个构架。

8. 就新闻中心而言,新闻部的改组计划既总结了新领导希望它们遵循的方向,也提出了一些意图,但这些意图似乎还只不过是良好的愿望而已。这种局面的出现是由于缺少财政资源,解决某些人事问题的延误,也由于实际困难新闻部这个以对外为主的司的改组和分割。

9. 改组计划试图通过精简化来改进新闻中心网。该计划表明,新闻部领导已经开始与联合国其他机构谈判,以实现所需的合理化,提高新闻中心网的业务效率。该计划的另一目标,是增加工作人员流动性,要作出决定,新闻中心工作人员在同一中心不能工作四年以上。该计划主张设备现代化,改进向许多不同对象传播新闻制品的技术。该计划还强调必须提高代表新闻部的当地人员的素质,加强与当地新闻媒介、非政府组织和其他国家机构的联系。

10. 1987年11月的ST/SGB/Organization/DPI文件详列了各新闻中心的任务,而没有对原对外联络司的新闻政策及业务手册的内容作较大的修改。各新闻中心和新闻处(设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维也纳办事处和各区域委员会)

首先必须与政府新闻机构、地方性及全国性新闻媒介、非政府组织及教育机构保持密切工作关系，以宣传联合国的各种方案和理想。

11. 各新闻中心和新闻处还有以下任务：

- 办资料室，提供新闻部、秘书处其他部门和专门机构的书面文件及视听材料。
- 作出安排，将新闻部提供的新闻材料译成当地语言，加以改编、分发给新闻媒介、感兴趣的非政府组织和大众。
- 书面或电话答复大学、新闻界、议员或普通公民索取新闻资料的要求（通过伦敦新闻中心平均每月900至1,200次）
- 组织和举办有助于宣传联合国的方案和理想的研讨会、讲演及所有其他公共关系活动。

12. 根据总部的指示，各新闻中心还必须尽可能在适当的情况下举办联合国指定的纪念活动，和组织对各中心的办公房舍的导游参观。作为一项革新，各中心今后必须寻求所在国政府和所有有关组织的财政及后勤支持，以扩大其行动范围，通过多种方式的努力，推进联合国的目标。

13. 各新闻中心在普通活动的范围内，必须将其工作的相当大一部分放在与大会的决定提到的基本优先问题有关的业务上。新闻中心的主任有时候要担任联合国发言人或在正式活动中代表秘书长。他可能要代表联合国与政府进行属他主管范围的谈判，或者以此身分出席在他所服务的国家里举办的研讨会及各种会议。

14. 各新闻中心属联合国新闻中心司领导，这个司既作为各新闻中心的控制台，也作为它们的信息交流站。该司由三个科组成，其中之一是业务科。业务科又分四个地区办事处（非洲、美洲、亚洲和太平洋、欧洲）。按照改组计划，这些地区办事处根据赋予各新闻中心的职责，负责监督各种活动和方案的执行。

15. 业务科开展一切必要的调查、分析和资料汇编活动。就特殊专题展开宣传

运动时，业务科在新闻部其他各个司和秘书处的有关部门之间起协调作用。业务科也组织新闻中心主任区域会议来提供指导、信息或进一步培训。最后，业务科还在“与（委员会联络和行政事务司的）行政事务处合作并协商”的情况下，为各中心及其业务负起行政管理责任。

16. 各个新闻中心的主任由秘书长任命，赴任时多数向所在会员国外交部递交委任书。在协助中心主任的官员中，“国家新闻官员”通常起决定性作用。中心主任不在时，一切由这位官员负责，以确保与该国的新闻媒介的不断联系。“国家新闻官员”通常是中心所在国国民，他是中心的首要人物。有些地方由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担任新闻中心主任或执行其任务，在这种情况下，中心的工作实际上完全由“国家新闻官”负责，他对于中心活动的成败或不同程度的成绩负有实际责任。

17. 1946年2月13日大会通过的公约第五条涉及新闻中心及其国际职员，规定了他们的特权和豁免。然而，东道国政府常常按外交使团的礼遇给予他们特权、豁免和免税权。一般规定，中心主任不能在本国任职，但实际上例外相当多。

18. 一些新闻中心由联合国职员管理，而这些联合国职员在东道国从事的活动不同于新闻部的活动。就这样，许多新闻中心暂时或永久地由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负责。这种安排使新闻部能够开办大会决议要求设立的所有新闻中心，即使新闻部长时期没有充足的管理人员来满足要求。

19. 这种折衷解决方法有助于调解遵守指示与人力和财力资源有限的矛盾。问题在于这种临时安排变成制度化了。如果一种临时解决方法在短期和较长时期内可行，内在问题往往就不再受到注意。这样，也许就不会以应有的积极努力去争取增加所需的财力和人力资源以建立一个更稳固的系统。

20. 驻地代表和新闻中心主任并存和替代的问题下面还要讨论。现在，应该指出的是，这两类联合国官员的任务虽不是互不相容，但亦非相辅相成，也不相似。负责编写本报告的检查员在拉丁美洲、欧洲和亚洲所作的调查可以证实，一个同时兼任新闻中心主任的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决定这两种职务的工作先后轻重时总是有困难。在多数情况下，他往往会首先照顾他的首要职责，而部分或完全牺牲第二种职责，依靠“国家新闻官”来有效地管理新闻中心。

B. 新闻中心和系统之间的合作与外在职务

21. 多数情况下，新闻中心和开发计划署办事处之间的合作是既密切，又经常。在新闻中心和开发计划署办事处由同一人管理时，这一合作甚至带有一种有机的性质。但是，如大会在1984年12月14日第39/98号决议中更明确地指出的那样，新闻中心的固有职务必须明显地区别于开发计划署的职务，两者的活动必须不混淆。适用于开发计划署的规定同样也适用于所有的专门机构。

22. 由于职权范围作了划分，界限也已定下，所以所有各方都建议的合作有时候并不是很容易就能做到。无疑，新闻中心是否成功往往取决于它能否促成合作，及其对开发计划署或专门机构所开展的项目以及对有关的基本文件有多少了解。中心的负责人如果事先得知有人来访问或有新的做法，就能够做好准备工作，通知新闻媒介或安排记者招待会或者电台和电视的采访。通过保证通讯程序顺利进行，他可以相应地加强访问的效果或开展新项目的影晌。

23. 但是，新闻中心在其所在国家内向开发计划署或专门机构提供服务的范围和价值主要取决于与各个项目的目标和进展情况有关的新闻的范围和可靠性。新闻中心的主任对其处理的发展活动往往没有足够的资料。新闻界和公众自然而然地认为中心的任务是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整个联合国系统开展的活动的材料，这样新闻中心的主任便处于尴尬的境地。

24. 检查专员在一些拉丁美洲国家注意到，有时候竟有这样一种情况，就是新闻中心负责人完全不知道开发计划署的发展项目。在驻地代表同时也是新闻中心主任的地方，协助他工作的开发计划署人员有时不太愿意将他们的活动资料提供给附近的新闻中心的工作人员。

25. 在一些国家、专门机构、开发计划署和新闻中心的代表可通过定期会议相互接触。这样可以避免特别损害联合国形象及所开展的业务影响的各种错误和不一致。由于不能或不肯合作造成的不协调是有经济代价的。新闻中心的任务是要减少这种代价。但通过体制化将或已存在的可供采用的方便和非正式习惯推而

广之，也是有用的。

26. 作为新闻部的外地办事处，新闻中心起一种替代或补充的作用，对在当地没有自己的新闻工作人员的专门机构很有助益。它们还作为秘书处各机构的联络站，并向其提供超越新闻范围的其他协助。裁军事务部、人权中心、纳米比亚理事会和反对种族隔离中心就是以这种方式利用新闻中心的服务的一些机构。

27. 新闻中心代表人力资源管理厅，参加了语言技能考试和招聘方面的工作。在一些中心（例如莫斯科），这些任务甚至是其工作的大部分内容。它们协助达格·哈马舍尔德图书馆，在其负责的国家里分发文件。它们帮助会议事务部的销售科，组织联合国参加书展，促销联合国邮票，并作为与会员国邮政部门联络的联络处。

28. 工业化国家里没有开发计划署办事处，新闻中心便代表开发计划署承担各种任务，中心的主任也是开发计划署的正式代表，例如巴黎和伦敦便是这样。同样，它们还在经合发组织国家里开展大量新闻宣传活动，帮助联合国非洲紧急行动事务处的工作。

29. 对联合国较高级的工作人员，各新闻中心还同时兼具公共关系公司、旅行社、新闻社、翻译处和礼宾处等职能。特别在某些具有战略意义的首都，它们还为形形色色的访问和特派团进行筹备、组织工作和提供后续服务（安排会议日程、记者招待会、发布文件、新闻事务、与新闻界联系对活动进行报道）。如果详尽地罗列这些任务，就可以看出这对于人数肯定有限的工作人员是多么消耗时间。这样，各新闻中心常常不得不牺牲深入工作的要求，而从事至少在一些国家内有时过于频繁的访问和特派团所引起的不可避免的琐碎工作。

30. 有时，一些新闻中心还必须负责与联合国机构的外地办事处联系办理公务原因的撤离。必要时，它们要保证向学生支付以联合国的基金提供的奖学金。最后（在伦敦等一些地方，这并不是一件小事），它们管理外交邮袋工作，并将来自纽约、日内瓦或内罗毕的大量新闻材料重新包装，然后寄到其它中心。

31. 在JIU/REP/79/10号报告中，检查专员们指出（第139段），各新闻中心的工作人员普遍抱怨在其日常工作中，非新闻性活动占了太多时间，妨碍实际的新闻活动。检查专员们认为，这些抱怨不完全有理。他们只是请新闻部研究一下，如何使各中心的专业工作人员花在或多或少不属于新闻范围的工作上的时间使用得更加合理。

32. 负责编写本报告的检查专员前往三个不同地理区域的超过15个新闻中心和新闻处的访问，加上对其他几十个中心的调查表和文件的分析，使专员得出不尽相同的结论。在最近十年里，多少超越新闻范围的工作量似乎增加了不少，这或者是由于以前观察到的趋势已变得更加严重，或者是由于与财政危机有关的预算紧缩使各新闻中心不得承担越来越多的职责。

33. 这种情况首先对于设在工业化国家的主要新闻中心来说是如此，在这些国家新闻和非政府组织网络很密，而会员国政府的决定对联合国和专门机构的工作有最大影响。但在第三世界也是如此，尤其是如果东道国属于洲一级的国家，或者有一大批由联合国系统各机构进行的发展项目。

34. 在这种情况下，新闻中心的任何改组或重新部署，如果不充分考虑各中心的差别，以及可能或者必须要它们承担的外来任务，显然注定要失败。在不妨碍各个中心开展其严格的份内新闻工作的情况下确定其仍须承担的其他任务，必然要同时明确它们的职责，从而更加突显它们从事业务的社会、文化和经济环境。

C. 联合国新闻中心与研究 and 资料收集厅的特殊关系

35. 专家小组的建议18要求在传播新闻和政治分析活动方面结束工作重复的状况。小组提到将任务分散到新闻部和秘书处的两个部（政治和安全理事会事务部，政治事务、托管和非殖民化部）。小组敦促互相协调与合理化，以保证更有效地使用资源。按照这建议及大会第41/213号决议，在秘书长之下设立了一个研究和资料收集厅（资料收集厅）。

36. 资料收集厅的任务是协助秘书长履行《联合国宪章》第九十九条赋予他的维护和平与安全的责任，以及安全理事会和大会交给他的具体任务。为此，该厅要收集一切必要资料，而新闻中心正是做此工作的主要手段。

37. 主管资料收集厅的助理秘书长在1988年3月17日给所有新闻中心主任的信中，列明了各中心为达到这个新的厅的要求而必须遵守的指导方针。备忘录规定，他们应当向中心提供关于其负责的地区关于“政治动态”的一切有关的、新的和可靠的资料。所提供的报告必须极其易读，并根据在每一中心所服务国家可以得到的官方文件和评论、新闻分析和报告。

38. 有人指出，资料收集应当涉及联合国关心的问题。将发展一种连贯和不断的报道和分析制度，集中报道国际事态、当前危机、潜在的冲突局面和紧张地区。还需要处理对联合国工作以及对完成《宪章》，交给秘书长的任务有影响或可能有影响的政治问题。

39. 各中心要向资料收集厅提供每周报告，这不排除在发生危急状况时尽快提供特别报告或简报。所要求的报告必须包括对有关的官方文件和报刊文章的“细心”摘要。报告必须讨论能影响到有关地区和平与安全的区域冲突、任何种类的紧张局面、外国要人的来访及该国要人的出访。报告还要报道不寻常的事件，即难民的动向和人口的移居、自然灾害及其最初后果。

40. 报告必须提到对联合国系统的评论，特别是对秘书处主要机构或办事处重大活动的分析或批评。如涉及安全理事会成员国，每周报告还必须包括其政府对于涉及秘书长的问题和安理会通常审查的问题的立场。

41. 这样，各新闻中心便由新闻的分发者变成收集者。它们要履行两项需要不同技能和资格的职责。一名出色的政治分析家，不一定同时也是公共关系或联系的专家，反之亦然。如果新闻中心执行的外来任务由于分散精力而妨碍其主要职责的履行，则收集的职责可能会从另一角度阻碍传播的职责。两种思维过程是

不同的，但负担额外工作的新闻中心工作人员人数并未增加。

42. 而且，在联合国的范围内，有时很难把新闻传播或动员公众舆论领域与宣传领域的工作区分开来，特别是在优先主题方面，因为它们与基本问题不同，不是各会员国一致同意的问题。但要区分收集有关事实和敏感新闻消息与收集情报则更难，后者属于会员国外交使团的职责。由于存在以联合国作为构架和手段的多边外交，中心主任甚至无权为不具国家地位的组织担任大使的职责。

43. 无论如何，新闻中心要每星期向资料收集厅提出一次报告似乎不适当。如果有一重大事件突然发生，值得秘书处特别关注，则通过电传通知资料收集厅也就够了。但在多数情况下，编写每月报告，附上一套完整的新闻节选和所需的评论，应能够更好地满足秘书处对新闻的要求，因为这样能确保编订过程做得更好。

44. 来自将近70多个新闻中心的重要性大小不同的每周报告太多，恐怕难以有效地满足资料收集厅的要求。不那么频繁但计划得更好的分析会更加有用，如果资料收集厅只顾收集过多的迅速过时的实际资料和数据而妨碍了自己的工作，则是一个错误。

二. 范围广泛

A. 行政系统的差异

45. 所有的新闻中心都必须遵守为各外地办事处编写的行政手册以及新闻部对外关系司在1987年以前编写的尚未订正的手册内所列的指导方针。在原则上各中心执行相同的任务并开展类似的工作。虽然它们为了同一目标而工作，并有相同的职权范围，但是它们所利用的机制相互间有很大差别。

46. 在事实上和法律上，各中心采用很不相同的管理方法。在行政结构上有很多可能的变化。某个新闻中心的主任可能是全职的正式员额，而另一个中心的主任则不仅享有完全的独立性，并且还兼做开发计划署代表的工作。有些中心的业务范围延伸到所在国以外的地区，原因是考虑到区域的同一性（伦敦与爱尔兰、贝尔格莱德与阿尔巴尼亚、西班牙港与加勒比海），或出于需要，或历史的意外（日内瓦兼管匈牙利和保加利亚）。同样，日内瓦、维也纳或各区域委员会的新闻处都是既作为驻当地的新闻中心，也同时作为其所服务机构的新闻处。

47. 在有的地方，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同时具有新闻中心主任的头衔和职责（巴拉圭、玻利维亚），或是作为代理主任职务的官员。在另一些地方，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和新闻中心主任则负有完全不同的职责。在甲国，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和新闻中心主任得到一名在该国征聘的新闻专员的协助。在乙国担负新闻中心主任职务的人没有新闻专员协助工作。如果新闻中心主任暂时或较久时间不在（请假或员额空缺），则新闻专员或行政助理有时要代理相当长的时期。

48. 各新闻中心主任在执行职务时负有不同等级的责任——D - 2 级的很少见（巴黎），D - 1 级的多一点（北京、贝鲁特、日内瓦、伦敦、莫斯科、内罗毕、新德里、东京、维也纳和华盛顿）。大多数中心主管的级别为 P - 5 或 P - 4，还有少数是 P - 3。有关级别与责任相应关系的“客观”和“公平”标准已由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方案协调会）制定，这些标准考虑下列因素：主任与所在国官员建立和保持接触的能力，地理区域之间的平衡和所服务国家的数目或大小工作的复杂程度，管理的工作人员数目，报导的联合国会议，以及同非政府组织和新闻界的关系（A/C.5/43/1/Rev.1）。

49. 1988年，职位审查小组肯定了这个办法，并建议按新闻中心和新闻处主任职责的复杂程度，将其级别定在 P - 3 到 D - 1 之间。在这种情况下，由于与东道国政府当局的关系至关重要，而中心主任的性格会有很大影响，所以如果把新闻中心主管在同一职位的任期限制在四年以下，似乎是个危险的做法。

50. 当然必须避免新闻中心主任在一个国家待得太久而造成僵化。希望通过新的管理人员来体现流动性，是完全可以理解的。但是，也必须善于利用只有时间才能建立起来的某些心理上和道义上的承诺。把主任在一个国家的任期限定为四年似乎不太适当。因此，应敦促新闻部主管扭转这项出于良好意愿但会产生有害效果的决定。

B. 有形设施和新闻设施的差异

51. 由于有那么多的社会、经济和文化因素，新闻范畴是如此多样，而各新闻中心与新闻部的外地办事处之间互相联系的新闻网又那么复杂，因此每个新闻中心都有独特之处。东道国所处的地缘政治地位及其在联合国内发挥的作用，都会或多或少影响新闻中心的的活动。教育基础设施和识字水平、使用的语文以及实际上可以接受的言论自由程度，决定了各方面的舆论和更为专门化的对象能够接受的程度。这些对各中心的业务和组织、一般职责和对外职责的相对重要性，以及在文字资料和视听资料之间保持均衡，都会产生影响，而这些都是新闻部、资料收集厅以及其他联合国机关和部门关心的问题。

52. 因此，东道国的新闻网的紧密性和密度决定了新闻中心的传播新闻的作用。大约有40个会员国的识字率低于8%，所以新闻印刷品只能接触到人口的一小部分。我们也不能低估一个事实：工业化国家每天印的日报是发展中国家的10倍，制作的无线电广播节目和电视节目更多达15倍。此外，大约有20个会员国没有全国性无线电广播和电视系统；工业化国家控制和供应发展中国家超过70%的电视节目和超过65%的无线电广播节目。

53. 各新闻中心的传播作用，视其所在国是否为一世界性新闻社（法新社、美联社、路透社）的业务所在国，或是否有影响范围远超本国国界的新闻社（加勒比海的加勒比通讯社、不结盟通讯社联盟、DNB、南通社、塔斯社），而有或大或小的重要性。正如大会第1405(XIV)号决议所强调，“特别应当在大众新闻媒介最不发达的区域”设立新闻中心。当然，一个发展不完全的内容贫乏、传播范围有限的新闻机构，很难作为联合国新闻的有效传播工具。

54. 在工业化国家内的新闻中心，主要工作应是分发出版物和小册子，为资料收集厅收集资料，以及到大学和学术界进行宣传。视听剪辑和短讯也不应忽视，但是必须记得，在这些国家，不是任何时候都能挤入电波，不象在视听网不太稠密的发展中国家那样，能够并且必须利用视听材料。发展中国家自己要提倡视听媒介和无线电广播的利用。盒式录像带可以发挥重大的作用，即使在印度等报刊具有显著地位的国家也是如此。

55. 因此，对新闻媒体作某种差别利用看来是很重要的。 但是不能忘记，在工业化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书面文件，或至少其中的一部份，在针对专业记者和评论员的同时，主要还是针对官方圈子的人。传播有关联合国的新闻是各会员国的代表及其驻各专门机构的代表直接感兴趣的事情。这种新闻是一种打上新闻部印记，具有某种官方通报的效力和连续性。它同时可作为有关本组织的理想和计划的论证和文献，各国代表按要求应就此向其政府提出报告。

C · 支助机构情况的差异

56. 各新闻中心所发挥的作用，不只依赖于东道国现有传播网所提供的有形设施及转播服务，也依赖于各国的联合国协会、非政府组织和各种各样的组织的规模和活力，它们或作为主要任务、或作为次要任务，对支助联合国的新闻活动作出直接或间接的贡献。

57. 新闻中心及新闻处的实际作业手册第140至145段强调了非政府组织在执行联合国新闻方案方面所能发挥的辅助作用和支助作用，不论它是妇女协会或青年协会、工会或雇主组织、市民协会或宗教团体。它还规定，在没有联合国协会的地方，应同有关国家政府联络，按照联合国协会世界联合会（联合国协联）提供的协会章程范本，尽量设法成立一个协会。

58. 新闻部内的非政府组织科应协助成立非政府组织的委员会，或各种团体，向它们提供章程范本以及有关这个问题的适当咨询意见。为此，请各中心主任保持一份其服务地区内各最重要非政府组织的档案，并不断更新其内容。它们还应当在其提交总部的进度报告的固定章节中告诉总部它们与这类非政府组织保持接触的情形。

59. 各新闻中心主任遵守这些指导方针的意愿和积极性差别很大。除此之外，还有联检组检查专员们提出的建议，但他们产生的影响一点也不清楚。检查专员们在其报告 JIU/REP/79/10 中，建议大会请各会员国协助或加紧成立联合国协会。的确，对已经有结构坚强的“联合国”和“教科文组织”俱乐部或联合国协会的地方，检查专员们的建议 24 提出了一个很有意思的实际解决办法。他们请秘书长允许这种组织在实验的基础上，根据合同协议，参与新闻中心的新闻传播工作，从而成为中心的正式联系机构。

60. 即使建议 24 不产生所希望的效果，但是仍然不断需要加强外地新闻中心与非政府组织之间的关系。在这方面，改组新闻部时决定把新闻中心的问题与非政府组织的问题分开来，交给两个不同的司去处理，看来是很没有理由的。各中心和非政府组织在实现其共同目标方面所遇到的问题是如此密切相关，不应分开来处理，即使在同一个部以内也是一样。

61. 手册所载的指导方针及联检组的建议仍然十分重要。特别应当重新注意尚未开始执行的建议 24。这项建议不仅能满足一种需要，并且在预算紧缩时期，似乎宜将联合国协会一类的支助性协会转化为中转机构或甚至替代机构，或者成为新闻中心的分包承办机构，特别是在教育领域和处理学校课程方面。

62. 各国的联合国协会，由于行动范围、在国内的地理位置、主要社区的性质和类型不同，所以其视野和影响也因国家而有很大差异，即使它们遵守相同的章程。在它们存在的地方，它们会表现出或大或小的活力，或者依赖于富裕程度不同的基金会。有的倾向于变成大学运动的分枝，或者变成政治化的组织。另一些则相反，涵盖范围或影响力不够大，无法在政治环境和争论中产生影响。有些联合国协会的地方分会在省里的活力大于在首都的活力。

63. 在这个意义上，主管新闻部助理秘书长可以同一组组的非政府组织（最好是联合国协会）达成协议，将某些工作分给它们，或让它参与各种新闻活动。可以证明这样做更易让人接受，因为这样新闻中心就要负起责任向各国政府和非政府组织争取财政和后勤支助，以推动联合国的方案和理想。

64. 兹以牙买加联合国协会为例。这个稳固地设立在该国首都的协会正在通过成立各省“分会”来推展其活动。在这个没有联合国新闻中心的国家，它实际上发挥着新闻部私立外地办事处的作用和从事外地办事处的业务。在最近展开的关于是否应将目前设于西班牙港的新闻中心转移到金斯敦的讨论中，赞成维持现状的最有力论点之一，也许就是这个联合国协会的存在，因为它已代表联合国发挥了有效的功能。另一个例子是，加拿大联合国协会也正在发挥类似的作用，因此设法改变现状肯定是既没有理由又浪费资源的。

三、新闻中心要适应其使用者的需要

A. 确定期望

65. 就新闻而言，各区域和国家的期望与需要、限制与困难显然不是完全一样的，因此必须在语言和风格上有某种程度的多样化。新闻中心是联合国的“公开的面孔”。因此，信息不能随着纬度和时区而改变。但是只有一个面孔并非就不能带有不同的面部表情。影响思想、政治制度和大众传播网的各种不同的历史传统是不能忽视的。为了将联合国的信息传开，这种信息必须具普遍性，但应避免划一性，而这两者常常被混淆了。

66. 需要单一种一致的信息，但这并不是说就没有了区分不同的目标和对象这一大问题。必须优先重视调整信息使其适应不同构成的舆论、大众传播媒介和政府代表，因为他们的需要、能力和职能对于联合国信息的传播和接受彼此不同。

67. 任何通讯系统都必须遵守若干基本的规则，各新闻中心和新闻处的主任都绝不可以忘记，督导他们的新闻部各司司长也不可忘记。无法勾画出一个一般的听者或读者，就象无法勾画出一个世界公民一样。世界舆论只能与区域和（或）国家舆论并存，只有在对待新闻的态度方面进行循序渐进的教育，才能防止出现过分狭隘的地方观点。也不应该忘记，要使简单的信息准确，或使准确的信息简单，都是困难的，虽然同样的信息可以用文字或影象传达，但是不论哪一种，传达的方式是不同的。

68. 区域和国家的主要利益和它们所关心的重大问题确定了联合国的问题必须与之相符和相适应的构架。 新闻的意义，它对日常生活可能产生的影响，它在较长时期引起的改变——这些问题对不同的人有不同的重要性和份量，在各国人民、社会各阶层和集体记忆中也是不同的。

69. 1983年出版的一项综合研究报告(A/AC.198/61)显示，各新闻中心的主任希望新闻材料较适合当地的期望。没有什么全球性的期望，就象没有什么一般的期望一样，如果试图响应一些模糊混淆的期望，则联合国的形象将更加模糊。

70. 联合国在许多领域的活动的活动的影响，并不因为新闻中心力求详尽地向它所服务的国家报道一切由它负责报道并调动舆论的专题而增加。新闻中心所希望的效率较可能来自这一事实，即能够使新闻传播同有关国家的内部需求配合，并且根据其政治和社会文化环境，查明最好地传播联合国信息的渠道。

71. 维护和促进人类尊严的共同理想充满大会强调的一切优先的或根本的主题。然而这是可以用不同的方法作不同的处理的问题。传播媒介在不同程度上处理关于联合国的新闻，但总会考虑到某个人口群体的需要和期望，通常书面信息达不到他们，只间歇性地由视听方法达到。与其冒引起的只是冷淡的危险，要求各个新闻中心提供关于各种各样问题的资料，不如请它们巩固过去的成就，强调最重要的问题，及刺激在它们工作所在的国家引起最大的兴趣。

72. 如果要善于利用新闻中心，就必须有所区别。在一个地方，如果从努力对抗滥用烈性毒品的观点着手，争取人类尊严的斗争就最能得到了解与接受。在其他地方，重点放在种族隔离问题或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比较好。因此，不加区别地将联合国处理的一切题目的新闻材料等量地发给所有新闻中心是无意义而且费用很大的。 查出什么引起各方面舆论最大的反应，以及如何能最好地加以调动，以便能估计和修改出版物和录音带的散发，是较适当的做法。

73. 1987年所有新闻中心都收到一份问题单，其中特别要求各个中心的主任指出他们领导的办事处的优点和弱点。所得到的答复给了新闻部大量价值和可用性不同的数据和数字。但是这项问题单未询问各新闻中心联合国的什么问题在东道国引起的反应最大，什么问题引起的反应最小。这是一个必须填补的空白，因为只有更加了解问题，铭记着它们的真正对象，才能更有选择与目标更明确地分发新闻材料。

74. 制作的必须是能被吸收的；新闻的产出必须符合对新闻的利用。这个事实在总部常常被忘记，但是在外地是很实在的问题。太多新闻材料，尤其是印出来的材料，堆满各新闻中心的房舍，不管工作人员多么热心，既无人问，也无人取。

75. 联合国新闻针对的对象也必须拥有基本的文件，这样他们才能知道他们可以索取什么。在外地的人员不是一定知道能取得什么或能索取什么。在一些条件特别差的国家——例如马尔代夫——常常没有参考资料，这样就无法处理对资料的正当索求。

B. 有针对性的内容

76. 在新闻部之内似乎没有非常清楚与慎重地提出“这个部为谁工作”的问题。然而只有根据所得到的答复，才能做到多样化，调整新闻材料的内容。没有可能以同样方式满足报刊新闻界和视听媒介的要求以及非政府组织、会员国的议员或政府代表的需要。也不能将完全一样的产品送给那些把自己视为最后消费者、中间人、转发者或辅助机构的人。

77. 在拉丁美洲、印度及周围地区碰到的重要作家和记者最常抱怨说，新闻部不给他们提供充分制作好的最后产品。他们认为，文风和沉重笨拙的表达方式往往很不合乎需要。他们指出，重要的讨论会或辩论经常没有突出重点的精确的摘录和摘要。

78. 新闻记者特别欢迎小册子和通讯，因为它们有新闻价值，尤其是教科文组织、儿童基金会或贸发会议发出的，并在这方面作比较，比较结果有的不是新闻部所乐见。新闻部当然可以用经费有限作为所印发的文件品质差或不合用的借口。人们也可以说，花钱做出没什么用的东西，倒不如不做。

79. 联检组的检查专员们在其1979年报告中质问，新闻部是否应对新闻作某种程度的选择。他们认为，总部的高级工作人员应根据各中心认为可能是它们的所在国及地区关心的事项选择新闻。新闻部的工作不应重复各大通讯社的工作，因为那样会有太迟传播各通讯社已经发出的新闻的危险，因为在这些领域即使相差一日也是非常重要的。

80. 就文件而言，各新闻中心应接收和分发所有与非政府组织和教育界特别关心的整个联合国的活动有关的出版物，因为这两者对这类文件的需要更多于对最新新闻的需要。在时事新闻领域，新闻中心以及新闻部（通过新闻中心）可以起一种补充作用，就是发布未经各通讯社特别评论的新闻，同时提供更多内容。

81. 重要作家和特别评论员需要的是半加工产品，而不是原始材料。他们需要摘要、文风轻快的文章、每月通讯和设计良好的小册子，以及有联合国特征及从联合国观点提出的经过选择的新闻。通讯社有不同的要求。首先它们要有事实、引证和日期。如果新闻中心没有向它们提供各种决定的附有日期的参考来源及有关的原文时，它们就会抱怨。不需要向通讯社或记者提供各种公报，因为它们只不过是在一阵拖延后重复已经过时的或通过新闻记者的努力已经知道的东西，雇用新闻记者就是为了挖掘这类新闻来尽快加以传播。

82. 向政府代表提供新闻有不同的原则。报刊媒介强调快、新和经常性。外交官和专家必须通知本国政府他们自己或他们的同事就某一问题讲了什么话。为此，可靠性是非常重要的，制作会议记录的技巧也必然与制作新闻摘要的不同。它们的制作需要较多时间，但是也要注意做出来的报告不可以太简短及不够精确。

83. 知道新闻部和各新闻中心是为谁提供新闻是非常重要的，要记住不可能同时为非政府组织、通讯社、传播界和政府代表工作。同样的内容需要不同的形式和包装。以小册子代替摘要或以摘要代替会议记录，是不可能、也不恰当的。提供的服务必须配合最后接受服务者的用途，新闻摘要对外交官没什么用，就象会议记录对新闻记者没什么用一样。

84. 一旦作了这些区分，则视听媒介对各国政府、外交官和通讯社只有间接用途。视听媒介采取艺术纪录片或无线电广播、剪辑或短片的形式，对影响舆论——常常是对于文盲者——有最大的作用。影片——包括纪录片或非纪录片，对非政府组织和在大学圈子有用。由于它们涉及视听形象，意图以感情而非论点来进行说服，因此对来龙去脉的了解特别重要。但是不论是视听媒介还是报刊媒介，新闻部和各新闻中心都必须慎重地处理其信息所针对的地方和人、其对象及传播渠道等问题，以便不断改进，使新闻制品适应期望和需要。

四. 手段和目标之间不相称

A. 雄心勃勃的目标和大量的任务

85. 1987年的改革不是根据现有资源重新确定任务，而是重申了新闻部的职权范围，却未考虑到这将使任务范围扩大、活动增加。根本未考虑到使职权范围和雄心与资源情况相符的问题；然而，人力和财力资源如此之少，已使职权范围变得毫无意义，虽有雄心却无基础。

86. 新闻部1988-1989年方案预算所列任务之一是“加强各新闻中心的工作，活跃地存在于尽可能多的国家”。它被视为是努力“恢复”新闻部工作的一个“基本要素”使它能够“满足世界各国人民对有关联合国新闻的需求”。但问题是，怎样才能能在预算拨款和工作人员资源极为有限的情况下加强工作。

87. 工作方案范围很大。随着新闻中心网的扩大,由1979年的59个增加到1989年的68个,方案一直在扩大。新闻部现任主管似乎不认为有必要遏止中心的增加。在新的新闻中心司要作出的决定中,他将下列事项置于首位:采用新的通讯和传送技术,扩大所分发新闻材料的部门,和向85个没有新闻中心的国家发送补充新闻材料。

88. 新闻部主管正试图在学校课程和打入学术界方面推动作出较为持久的努力。他建议与开发计划署一起加强与各国新闻界的联系,并同各专门机构合作,探讨主动开展联合活动的可能性。他特别强调了翻译和改写的问题。他希望鼓励各新闻中心建立横向联系,并确保它们都奉行大会作出的指示和一致遵守秘书处的指导方针。

89. 为通过各中心完成这些任务,1988-1989两年期订正预算数额定在\$2 100万左右,其中包括与\$1 600万人事费。1988年1月1日任职工作人员总数为55名专业人员和385名一般事务人员;到1989年12月31日,这些数字预计将分别减少11名和81名。鉴于这种财力和人力资源状况,各新闻中心越来越难于完成这些因数量和范围都已扩大而变得更为繁重的任务。因此,手段和目标之间的不相称引起了重新安排各种活动和地点并同时审查和区分其职能的问题。

B. 长期缺少资源

90. 1979年联检组报告指出了一些差距和不足之处。由于缺乏财力和人力资源,这些差距和不足之处只能得到部分纠正。同样的,1983年A/AC.11/198/61号文件提到,许多中心报怨一般活动经费不足。1987年的一份报告(ACC/1987/CRP)指出,从多项个案研究来看,联合国新闻系统的运作情况很差。它指出,在有关发展的新闻方面存在严重缺陷,但该报告只分析了问题,却未提出解决办法。

91. 对各中心主任对1987年新闻部调查表所作的答复进行分析的结果，以及负责编写本报告的检查专员于1988年进行的现场观察，都证实了上述的评价。如果个别地看，各新闻中心的主要缺点似乎并不严重，但合起来看，普遍存在的共同点令人感到关注。最常见的抱怨是可用的工作人员和预算资源不足。但除了这些可以简单地与财政危机造成的限制联系起来的日常考虑外，详细调查显示出了更令人担心的情况。

92. 缺乏财力资源使各中心主管不能适当履行其职责。 极少或没有旅费预算尤其产生不良影响。 在象印度这样一个面积相当于一个次大陆的国家中，新闻中心主任不能参加在孟买或马德拉斯、加尔各答或班加罗尔举行的会议或讨论会。即使联合国有可靠途径通过印度国内新闻界和联邦电视网来扩大其影响，也不可能同各大省会保持个人联系，因而可能抵消了在新德里开展的活动所产生的主要作用。

93. 很多不同地方的情况亦相同。马达加斯加新闻服务处的主管指出，在不能走访首都以外其他地区的条件下，他的活动只限于在一个人口只占该国总额十分之一的城市。西班牙港新闻中心主任负责加勒比近15个国家的分区，但他只能将活动范围限于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维也纳新闻中心主任不得不尽量减少前往也属他管辖的德意志联邦共和国的次数。华盛顿中心主任也同样表示不安；美国仍是本组织的主要捐助国，但他不能在与美国各地的大学和关心联合国的非政府组织建立个人联系。

94. 在有些情况下，新闻中心不能订购区域通讯社的服务，因而可能要从其他方面获得它早就应该播发的消息。在另一些情况下，邮政收费的上升和联合国文件数量的增加使新闻材料不能发送，以致于这些材料很快就不能用了。在另一些地方，新闻中心没有财力开展新闻方面的联合努力来便利人们使用联合国各机构（国际报告资料系统、科技资料系统、农业科技资料系统、气候数据信息查询处）的数据库和储存资料。

95. 与缺乏持续培训或无法征聘临时工作人员的问题同样严重的，是电子设备短缺或陈旧。 与新闻资源设备往往更充分的专门机构相比，以及与各国（特别是工业化国家）的文化中心相比，新闻中心的情况实在可悲。这将得不到吸引人的效果，甚至可能产生反效果。

96. 在一些国家中将会出现各种地方问题，特别是在地点选择受到限制，或在东道国政府免费或不免费向新闻中心提供房舍的地方。房舍太小等未如理想的情况，会造成更差的工作条件，因为这样较难于举办演讲会、放映电影、举行讨论会、举办展览或确保所属图书馆有正常的读者群。中心的地点对于实现其目标起着决定性作用，而地点从来不能完全脱离财务原因来考虑，反而往往由它决定。

97. 翻译也遇到困难，特别是预算方面的困难。1983年A/AC.198/61号文件指出，必须翻译文件供那些为不使用或只是有限度使用联合国正式语文的国家服务的中心使用。适用于用日文印发文件的考虑也同样适用于用德文或阿拉伯文分发。在各中心的员额表中未列入翻译人员。 应在这方面作出特别努力，其原因很简单：继续印制和分发不能使用的新闻材料，比订出计划征聘临时笔译和口译人员更耗费资金。

C. 可能加以改革的范围

98. 财政危机可以解释，而且在有些情况下可以构成理由，来说明给予新闻中心的资源与要实现的目标之间开始出现的差距。但是，可以着手进行一些改革，在不提高支出的情况下，或通过更好地予以分配的方式，大大改进各中心的业务。 改革和纠正将特别涉及三类问题：新闻分发不均匀（有时有重复的现象），向总部报告的要求过多，和纪念活动过多。

99. 就新闻公报来说，新闻部通常晚于通讯社，从而造成昂贵的重复。 如果在各新闻中心根据收到的电报开始发布一项消息之前24或48小时，新闻界就已经发表了该项消息最令人感兴趣的部分，那么新闻部播发新闻的工作是毫无意义的。与一项特别纪念活动有关的出版物有时到达中心太晚，不能进行大规模分发。在许多情况下，特别是在中心没有电子邮件系统时，未充分顾及时差。

100. 联合国各机构之间、甚至新闻部各司之间的新闻流通有种种不正常现象。缺乏协调妨碍正常发送和及时接收，各新闻中心并不总是知道新闻部或联合国各机构与它们所服务的国家政府之间的一切通讯。还可能发生的情况是，在新闻中心关心的问题上，东道国政府只通知或询问开发计划署。

101. 现在已有 24 个中心有电子邮件服务，其他中心也将逐渐采用，这将有助于加快通讯，解决时区不同的问题。但是，在把这一系统扩大到所有新闻中心的同时，应该更严格地挑选发给它们的新闻。如果更多地考虑到新闻传播网的存在及其密度，特别是在工业化国家，就有可能避免重复和资源及新闻材料的浪费。

102. 在促使新闻流通合理化从而提高分发效率的同时，应简化各中心向总部报告的制度。应空出更多的时间，使中心主管能够用较大比例的时间来从事他们必须进行的活动，而不是就这些活动提交报告。在这一点上，A/AC.198/61 号文件也主张减少报告要求，简化报告程序，和合并关于同类活动的报告。这些在 1983 年提出的建议虽然提出已久，但并未失去其意义。

103. 各中心主任在答复 1987 年调查表时，就此问题提出了有益的建议。他们大都认为现行的制度过于繁锁，造成不必要的重复。许多主任指出，新闻中心越来越积极地参与所在国的生活，不应使得那些能力最强的工作人员把时间都花在价值不大的撰写工作上，而影响了最有效率的业务。

104. 给新闻部总部的报告，每六个月编写一份进展报告就够了。此一报告应提供数据（无论有没有费用估计），但最重要的是要将更多的篇幅用于具体建议，少进行外交式或更具批评性的评价。报告应包括自我评价的所有要点，和所有关于分发新闻制品和与联合国特别纪念活动有关的业务的资料。在这一制度下，将取消所有与特别纪念活动有关的内容往往很贫乏的特别报告，但不排除在个别情况下发送关于重要会议或活动的适当新闻剪辑或简讯。

105. 一旦重点转移到各新闻中心每六个月向新闻部总部提交的报告，就可以取消每周新闻摘要，或将它与现在每周送到资料收集厅的摘要合并，但后者应改为每

两周或甚至每个月一期。这些文件要真正有用，就必须有更多实质内容，而不是更经常出版。

106. 最后，应新闻中心司的要求编制一份综合年度报告，将可提供一个机会来审查新闻中心的重要活动，研讨所提出的问题及可能的解决办法。目前显然缺少的一个年度报告，将完全不同于附在方案预算里的解释性评论，而迄今为止，这些解释性评论被错误地认为是已经足够的。

107. 除了通讯的正规化和报告制度的简化这两个方面以外，还要使联合国举办纪念活动的制度合理化。上面提及的1983年文件指出，各中心对于联合国各种纪念活动的时间安排和“合并举办”享有“灵活性”。新闻部主管在1988年初对新闻联委会讲话时表示了他对这一问题的关注。他请该委员会在不作决定的情况下讨论这个问题，找出优缺点，并更好地确定与这些纪念活动有关的活动。他还建议，鉴于联合国系统是一个相互联系的整体，可以将主要的专题加以重新组合。

108. 联合国纪念活动的增加对公众产生一种饱和的作用，因而不利于实现调动舆论的预期目标。在发展中国家里，由于求生存和满足每日最基本需求的问题，这些纪念活动得不到应有的注意。在工业化国家中，新闻传播网密度高，信息多，除了有紧急新闻外，很难在大量争取公众注意的活动报道中再增加内容。

109. 理想的解决办法是进行新的分工，将一些专题组合起来。主要纪念活动仍将由各新闻中心负责，其他由联合国主办的纪念活动则分出去由有兴趣的或专门性的非政府组织、教育机构或各国的联合国协会去报道。这些机构视各国情况而定，会更适合于报道这项或那项活动。

110. 将进行一定程度的重新组合。声援南部非洲殖民地人民周、声援纳米比亚人民周和纳米比亚日将不会合并，但将一起举行。儿童日和儿童基金会日亦是如此。还应重新考虑只具有有限的动员作用的“技术性”纪念日的问题（气象、电信、航运、卫生、邮政）。事实上，在这种情况下，举办讨论会似比举办纪念活动更为合适。最后，联合国日为国际性的庆祝活动，如果各中心特别加以筹备和强调，效果应可更好。

五. 重新布署和协调方面的问题

A. 新闻中心的地点

111. 一般说,新闻中心的设立起源于一个会员国感到作为一个东道国具有某些具体好处而提出请求。在有关会员国同意下,还可以应大会的请求设立新闻中心。从实践上说,设立一个中心需要依据大会第1405(XIV)号决议,和东道国缔结一项关于该国能够提供的设施和服务(建筑物、交通和通讯工具、工作人员)的协定。

112. 财政危机的影响是延缓(如果不是停止)了新闻中心增加的趋势。人们的理解是,依据大会1986年的建议,加强设在发展中国家的新闻中心这项工作到1990年应当完成,但是不知道这是指加强新闻中心本身,还是指加强一个还可以再作某种程度扩充的新闻中心网。

113. 根据A/42/234号文件,联合国的存在应“伸展到世界的每一个角落”。但是秘书长在该文件中也指出,不排除“在考虑到成本效益和对方案的执行不产生不利影响的基础上”关闭或合并现有外地办事处的可能性。他还指出,“将避免设立新的外地办事处”。一个未言明的目标,是避免加剧所宣布的雄心壮志同可用资源之间的差距。要较好地运用不断紧缩的资源以适应日益扩大的需求。

114. 上述方针显然偏离联检组1979年的提议。那些提议的目的是设立区域中心对编制方案、协调和改编文件负较大责任的区域新闻中心。负责编写报告的检查专员们当时设想的标准结构是,除了由当地征聘的专业人员管理的规模不大的国家级新闻中心之外,还设立人员多得多的区域新闻中心(七名专业人员,其中三名为国际征聘专业人员,加六名一般事务人员)和分区域新闻中心(四名专业人员和五名一般事务人员)。

115. 现在看来,即使10年前,这些提议所要求的财力和人力资源水平也是不可能达到,甚至也没有必要达到。此外,所提议的区域和分区域结构可能只是多

了几个中间层次，很难加强传播系统的效率，只能起一种筛选的作用，而不是起中继的作用。在目前情况下，这些建议无论如何已不再合乎时宜。因此，讨论这些提议毫无意义，即使从长期看，执行这些提议似乎也是不可取的。

116. 1988年，在新闻部新设的新闻中心司构架内拟订了一个精简和加强新闻中心网的计划提纲。这个修改后的网络将以区域和分区域为基础进行业务活动，但是对于可能增加工作人员的问题只字未提。因此，我们只讨论这样一些新闻中心如何在某一国家发挥区域或分区域职能，而不谈这些中心的领导用什么资源去完成他们的任务。假设的前提是，设立一个新的新闻中心需要进行深入的初步研究，并取决于东道国是否免费提供房舍并分担业务费用（分担比例为三分之一）。

117. 该计划如果被采纳，联合国各新闻中心的分布及其负责的区域将有很大变动。八个新闻中心将被关闭（亚松森和马拿瓜、安卡拉和布加勒斯特、塔那那利佛和哈拉雷、仰光和德黑兰），13个新闻中心将改为通讯站（非洲的阿尔及尔、的黎波里、布琼布拉、达累斯萨拉姆和蒙罗维亚；美洲的拉巴期和巴拿马、西班牙港和圣萨尔瓦多；亚洲的科伦坡和达卡、喀布尔和加德满都）。

118. 对日内瓦和维也纳的新闻处或对各区域委员会的新闻处的地位或地点，该新划没有提出异议。除了均衡地关闭设在安卡拉和布加勒斯特的新闻中心以外，该计划对设在工业化国家现有系统只作了微小的改动。该计划保留了贝尔格莱德、拉巴特、里约热内卢和拉各斯的新闻中心，理由涉及服务人口的多少，有关国家参加联合国主管事项的程度，或这些国家在联合国的作用和形象。

119. 至于亚洲、太平洋和美洲的发展中国家，所提议的变动无关紧要。这和非洲及加勒比的情况不同，对这两个区域来说，变动比较大。在亚洲，仰光和德黑兰的新闻中心将会关闭，达卡、加德满都和科伦坡的新闻中心则改为新德里新闻中心的通讯站。在非洲，金沙萨和雅温得的作用尚未确定，但的黎波里和阿尔及尔两个新闻中心将改为突尼斯新闻中心的通讯站，哈拉雷新闻中心则将关闭。在加勒比，西班牙港的新闻中心将转移到金斯敦。

120. 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所提建议是，在新闻中心设立之前，新闻部向北京派遣一名初级专业人员。该名工作人员在行政上属驻在北京的驻地协调员领导，但直接向新闻部负责。在加拿大，它的联合国协会迄今一直在发挥新闻中心的作用，但是很难想象一个这样大并且这样积极参与联合国事务的国家可以长期不设新闻中心。

121. 改组工作将为加勒比带来重大变化，因为负责这个地区的分区域新闻中心将从特立尼达和多巴哥迁往牙买加。将新闻中心设在金斯敦有以下优点：显然任于加勒比地区的中心；有利的知识条件，在当地招聘本国工作人员的机会良好；该国和该国政府对联合国的兴趣，体现于该国有一个强有力的组织良好的联合国协会；在海洋法中心房舍内可以免费提供地方。此外，西班牙港和金斯敦两地航空服务的频密度和方便程度大体相当。

122. 这并不意味在西班牙港维持一个分区域新闻中心只有不利之处。同不那么多元化的牙买加相比，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在文化、人种和社会方面更能代表加勒比的多样性。西班牙港新闻中心的优点是有长期、稳定的地方联系。此外，金斯敦是教科文组织一个办事处的所在地，从该地区目前在权限分布方面存在的平衡来看，加以改变可能会引起左右为难的局面。

123. 有一种论点赞成维持这种只是表面上不合理的现状。这就是，牙买加的联合国协会是最积极的联合国协会之一。通过其各分会、职员和广泛的联系，该协会以一个非政府组织的专注和志愿努力，已经在实际上发挥了一个新闻中心的作用，很好地分发联合国的文件和传播新闻部提供的新闻。在这种情况下，在金斯敦设立一个通讯站，配备一名当地征聘的新闻干事，应足以确保必要的监督，无须迁移或建立一个新的中心。该新闻干事的工作一方面是作为联合国协会的技术顾问，一方面是作为与新闻部联系的桥梁。

124. 在加拿大也应采用相同的解决办法，因为加拿大的联合国协会发挥着类似的替代作用。在预算紧缩时期，各个新闻中心要自寻后勤和财政支持，不是为了扩大其工作，而常常只是为了执行其部分工作。在这样的时期，一个经验丰富、组织良好的联合国协会没有理由不能实际上成为新闻部的某种外地办事处，承担一个替代新闻中心和作为转发点的全部职能。同牙买加的情况一样，可以同加拿大的联合国协会缔结一项协定。另外可以书面订明职权范围，并同样地在当地征聘一名新闻干事，以确保同总部的联系和协调。

B. 对迁移计划的评议

125. 新闻部起草的这个重新确定新闻中心的作用并使其区域化的计划，是一个极好的起点。新闻部关心的是要减少新闻中心的数量和地点及设立通讯站，对此没有什么好争论的。但是应当加强为达成集中而作出的努力，并应更多地利用联合国协会。此外还应根据新闻中心是设在工业化国家还是设在发展中国家，更明确地区分新闻中心的作用。最后，只要不造成不可克服的困难，最好更多地考虑到相近性、环境和背景的前提下，采用在区域内划分地区的形式。

126. 关于非洲发展中国家，在达卡、内罗毕、拉各斯、开罗和拉巴特设立新闻中心是毫无疑问的。不过，可以辩论的是：是否有决定性的理由在卢萨卡而不是在哈拉雷设立一个新闻中心？因为津巴布韦位置较适宜，航空联系较好，社会文化及经济环境较稳定。因为拉巴特的新闻中心将保留，因此似乎不必要在突尼斯维持一个新闻中心，只要设立一个通讯站就足够了。在后一种情况下，阿尔及尔、的黎波里和突尼斯的设施将成为拉巴特中心的通讯站。

127. 在亚洲和太平洋，似乎没有必要对新闻部的改组计划作任何重大改动。中国是一个尚待决定的问题；提议的临时解决办法目前尚能应付。取消德黑兰和仰光的新闻中心原因是遇到了不同寻常的困难。悉尼（负责太平洋地区）、东京（由于其在该区域的作用和影响）和曼谷（作为区域委员会总部所在地）当然都必

须有一个新闻中心。也许还应当¹在马尼拉设立一个通讯站，以及在从贝鲁特到德黑兰的中东分区域设立一个“流动主任”，基地设在约旦。

128. 作为一个大陆级的国家和联合国的重要成员，印度应受到特殊待遇，要考虑到它的联邦结构和人口、其人民的多样性和文化的多元性。除了设在达卡、科伦坡和加德满都的通讯站之外，还应在孟买、马德拉斯，并在可能的情况下，在班加罗尔和加尔各答设立通讯站。如不做出这项特别努力，将严重削弱新德里新闻中心的影响力。此外还应探讨是否能够扩大印度联合国协会联合会的活动并使其多样化，以便在其已展开活动的主要城市充分发挥其倍增作用。

129. 在美洲，可以提出问题的是，是否有必要在利马和波哥大各设一个新闻中心，因为一个中心已经足够，关闭的中心可以改为通讯站。同印度的情况一样，在巴西，除里约热内卢新闻中心外，举例说，在圣保罗和阿雷格里港，设立若干通讯站也并非多余。设在布宜诺斯艾利斯的新闻中心应当维持，该中心应当是新闻部新闻政策的一个重点。该中心所处的城市内一流环境，它同雷科莱塔文化中心的联系，它的读者众多的图书馆，和它同一个总部和新闻中心设在同一建筑内的生气勃勃的非政府组织的关系，都是不能忽视的优点。关于加勒比分区域，基于第117至第119段提出的理由，最好维持现状，不要将新闻中心从西班牙港迁往金斯敦。

130. 关于工业化国家，负责编写本报告的检查专员的提议和改组计划中的提议有很大差别。虽然暂时无需重新审议日内瓦和维也纳两个新闻处的状况，但是这两个新闻中心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和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内的作用和职权范围是应予深入分析和特别研究的问题。此外，可以加强削减这个系统的努力。除了关闭安卡拉和布加勒斯特两个新闻中心外，还可关闭雅典、布拉格以及尤其是里斯本的新闻中心，因为在马德里新闻中心设立之后，在里斯本有一个通讯站就够了。

131. 出于明显的地缘政治原因，维持伦敦、哥本哈根和莫斯科的新闻中心是必要的。但是巴黎和罗马的情况似乎并不是这样：在这两个地方，教科文组织和粮

农组织等专门机构的形象突出，所以这些东道国里的新闻中心只能象一个穷亲戚或被遗忘的盟友那样作用不大。不论它们多么认真努力，也注定是徒劳无功，事实上不扰乱联合国的形象就不错了。如果有一天一个区域性的新闻中心能在欧洲经济共同体范围内发挥有益的作用，布鲁塞尔将是比巴黎和罗马更合适的地方。在布鲁塞尔建立新闻中心之后，巴黎和罗马的新闻中心可改为通讯站，在波恩也可设立一个通讯站，但不是附属于维也纳，而是附属于比利时的新闻中心。

132. 还有设在华盛顿的新闻中心的问题，检查专员认为该中心发挥一种重要的作用。设在华盛顿的新闻中心执行的任务不但不和设在纽约的新闻部及其总部执行的任务重复，而且它的有利条件和机会在此之前可能一直被过份低估。美国是向联合国缴费捐款的主要国家，它所作的决定非常重要，而只有在美国联邦的首都，才能发展并推进同美国国会和政府的关系。如印度和巴西的情况一样，在若干州设立新闻中心的通讯站也是可取的。另外一点是最好不要忽略发展联合国协会或其他非政府组织所提供的机会，因为它们能够协助传播联合国的理想，更能改善并纠正联合国在民众中的形象。

C · 协调的意义和局限

133. 执行任何调整新闻中心地点并加以重新部署的计划，都是与落实专家建议 11、12 和 37/3 分不开的。这些建议的目的就是更好地协调各中心在东道国的活动。这些建议要求“重申”，也就是肯定“驻地协调员”的权限，以便在这方面加强开发计划署的中央协调作用，和将一些外地办事处合并起来。

134. 尽管这些建议也许是十分必要的，但却带着许多限制。什么“尽可能”、“在可行情况下”采取行动云云。在许多情况下，其实就意味着既不可行，也没有可能。建议又说，“在不损害新闻活动素质的情况下”采取行动。因此，看来尽管口头上说对澄清此事关心，但人们所期望的、已经开展的协调工作离最终目标尚有一段距离。

135. 专家们得到大会核可的建议，不是鼓励人们更加大胆和严格，而是要人们具有灵活性并谨慎小心。凡是能够证明联会安排会更有成本效益和效率，而且又不妨碍新闻方案的执行，就应将新闻中心与当地的开发计划署驻地协调员或驻地代表办事处合并起来(A/42/234)。由秘书长任命的联合国驻地协调员(驻地协调员)将在派驻国代表联合国并拥有在当地总管联合国各个办事处的权力，“但如其它安排更为适当的情况除外”。

136. 在方案联合协商小组与审查一起协调进行深入的研究之后，新闻部本就要逐步地实施上述的合并。各新闻中心的主任将由秘书长根据新闻部主管的提名来任命。但是，尽管各中心享有职能上的完全自主权，每个新闻中心的主任仍将从属于驻地协调员的领导，由于各事务处的合并，协调员实际上具有联合国大使的地位。

137. 和新闻中心主任的任命一样，驻地协调员也由秘书长任命；前者是根据新闻部的建议作出这些任命的。新闻部编写各新闻中心主任的个人评价报告，但要与有关的驻地协调员协商。在各个东道国的规划工作和当地发展新闻方案并不是纯属新闻中心的责任，而是由中心主任、驻地协调员以及其它有关的联合国机构的代表共同承担。在庆祝活动和联合国各类会议方面，新闻中心主任只有在与联合国系统各机构的代表协商之后才能行动，负责协调这些工作的是驻地协调员。

138. 新闻中心主任的职责据称为直接负责在东道国执行由新闻部与联合国系统的其它有关成员共同制定的年度新闻方案。但是，按规定，如果在驻地协调员和中心主任出现问题，而在当地一级或甚至在开发计划署和新闻部总部的司一级都无法解决时，该问题将提交由主管行政和管理事务副秘书长为主席的一个委员会处理，开发计划署署长和主管新闻部副秘书长是该委员会成员。

139. 驻地协调员的职务说明进一步强调了新闻中心主任的从属地位，因为后者只有通过驻地协调员——即使不是由他支配或须经他同意——才能在东道国进行对外关系方面的活动。驻地协调员的工作不仅是让新闻中心主任经常地与项目领导人和作为联合国各机构驻当地代表的官员进行接触来推动新闻活动，也不仅是让中心主任知道联合国各机构在外地的活动情况。他应该在必要时协助主任与政府人士、新闻界、非政府组织、教育机构和其它新闻传播单位建立和保持工作关系。

140. 驻地协调员还要“协助”新闻中心主任共同供资，在当地联合制作新闻材料。他应为主任的工作提供后勤基础，并监督他的财务运作情况。帐户是分开的，但驻地协调员要在新闻部拨款的限额内核可支出，并协调行政和技术上的支助。在官方仪式上，代表联合国的是驻地协调员，而不是新闻中心主任。在10月24日联合国日，他“联同”新闻中心主任一起代表秘书长。

141. 负责监督设立新闻中心通讯站的不是有关中心的主任，而是驻地协调员，由他负责挑选工作人员，和安排提供业务及行政支助的事宜。负责向新闻部报告各个通讯站的新闻活动的反应及影响的是驻地协调员，而不是中心主任。

142. 因此，中心主任的职务说明与驻地协调员的职务说明紧密相连，后者既是前者的后援，又起中间人的作用，职位上并不高前者一级，但却具备实际上处于上级地位的所有特性。除非通过驻地协调员，否则中心主任不能与东道国的知名人士、政府当局或新闻界进行接触。在通讯站，中心主任和驻地协调员共掌权力。在礼宾场合，中心主任在驻地协调员后面。凡牵涉到后勤支援、业务的共同供资或联合制作，中心主任都必须预想到另一方也会自始至终参与其事。中心主任自行处理与各国政府、东道国的新闻界、非政府组织和通常业务对象的来往信函，但必须向驻地协调员提供副本，并向他汇报向新闻部提出报告。

D. 协调的作法和目的

143. 秘书处希望，推广这种合并的制度将有两方面的好处。这种作法稍加改动后，已在若干国家开始实施。一方面的好处是，它能为各专门机构树立一个榜样，通过促进减少外地办事处的数目，帮助改善整个联合国系统的形象和影响。另一方面，还可节省资源，使新闻部能在外加强努力并将其设施加以现代化更新。

144. 截至到1989年年初，各新闻中心仍在不同的制度下进行工作，合并的进展并不大。一些中心（在发展中国家有36个）设有全职主任，按照大会所授的任务进行工作。在那些原则上应设新闻中心但实际上没有新闻中心的国家，为新闻活动提供构架和支助是开发计划署。但新闻部和开发计划署协议，在合适情况下，

双方将进行合作，共同开展活动或将房地及行政服务合起来使用，而不将此视作有利于驻地协调员的合并。

145. 因此，合并工作与其说是越来越通行的做法，还不如说仍处在确定方向 and 政策的阶段。不错，秘书长的决定起初含有许多慎重的两可之词，使进展受到延缓。合并只能一件一件地考虑，这必然是个缓慢的过程。只有在联合安排能满足既收到更好的成本效益，又可恰当地执行新闻方案这个要求的情况下，才有可能实行合并。还有一个事实是，许多中心已经将其房地和行政、财务及邮袋服务与开发计划署合在一起。因此，从这点看，没有理由指望能通过更彻底的合并来实现可观的节省。

146. 这种合并更多地是在发展中国家进行，而不是在工业化国家，因为后者有的既没有开发计划署的代表，也没有该署的活动，而是由当地的新闻中心主任充当开发计划署的通讯员和代办。此外，只有在已有新闻中心并有全职主任的地方才能进行合并。凡是由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兼任新闻中心主任的地方，合并已是既成事实。况且，任何合并的效果也是有限的：许多新闻中心同时负责几个国家，所以难以满足这些国家的不同需要，因为它们实际上只能向派驻国也就是东道国提供充分的服务。

147. 对于贯彻执行1979年联检组报告各项建议的要求，主管新闻部副秘书长的答复指出，新闻部已经同开发计划署展开讨论，会谈仍在进行之中。如果开发计划署的外地办事处能更深入地参与合并工作，将可加强与有关的中心、当地新闻界及一般大众的联系，也可提供后勤支援帮助作出有益的特别安排。但是，或多或少从属于开发计划署办事处的新闻中心必须防止过份强调发展方面的新闻，而忽视与优先事项或根本性问题有关的活动。

148. 视所采纳的制度而定，新闻中心的每一项活动或许都要请示驻地协调员。但是，驻地协调员理应集中注意发展方面的问题，对于职权以外的问题（裁军、人权、纳米比亚等等）所知必然有限，如果这种情况导致他偏重于经济和社会问题，而把人道主义和政治事务摆在次要位置，从而扭转（且不说歪曲）新闻中心的新闻工作方向，则是人们所不愿意看到的。

149. 没有人要怀疑新闻中心实行改组和地区化的筹备计划以及秘书长按照专家组的建议和大会随后各项决议作出的逐步落实的决定所勾划的构架。但是，通过多个方面的调查，负责编写本报告的检查专员已查明若干不足之处，权衡各种建议和抱怨，从而最终确定出各种可行解决办法的范围。

150. 凡既设有由驻地代表领导的开发计划署办事处，同时又设有由主任领导的新闻中心的地方，即使他们同在一处房舍，行政与财务又合并办公，也必须加强协调的努力。毫无疑问，秘书长所采取的方针是为了迎合一种尚未完全满足的需要。新闻的传播无论是向外还是向整个联合国系统的各个层次，都是既不够畅通，也不够正规化。这只能而且必须通过多做一点协调加以改善。

151. 许多办事程序需要作一些基本的修改。新闻部发给中心主任的电讯，应自动地转发给其开发计划署同事以供参考。应该让后者知道与东道国有关并且能对他代表开发计划署从事的工作产生影响的资料、事件或决定。反过来，新闻中心主任发给新闻部总部的报告或简讯，也可以通过驻地代表办事处转发，而毫无不方便之处。

152. 这两种行政官员之间的关系，不是彼此监督的问题，而是不断调整的问题。在最微妙的问题上，驻地代表可以同新闻中心主任商量是否同意修改他的报告中的某个部分，也可以请他补充一些资料或作一些更改。如果出现分歧意见，为了不牵扯第三方，以及避免无意义的拖延，驻地代表可以干脆请中心主任把不同意见作为异议附加在后，以有助于澄清情况。

153. 交流意见可以消除互不了解，而后者是产生通过交流可以避免的误解、摩擦和可能的冲突的根源。作为补充，还应建立磋商的制度和提供非正式的意见。照这样进行的实际协调工作将确保充分顾及两位办事处首长的职责，并且更重要的，照顾到他们之间的敏感问题。

154. 地位的高低和特权的大小问题，也许看来是次要问题，但在日常生活中，这些问题却事关重大，因此而有损于工作的好坏。这些问题应该以上面所述的经常

性对话制度来解决。此外，新闻中心主任很少属于D-1级，而大多是P-5或P-4级，认识到这个事实，驻地代表具有较高地位的情况应该较容易被接受，因为在多数情况下，驻地代表的等级是比较高的。

155. 无庸赘述，如果中心主任出于改善对外关系的（合理）考虑，而把自己的精力分散在太多对联合国无甚用处的炫耀性表面活动上，也是不好的。但是，他对自己作用的认识也不应太狭隘，不应谦卑地变成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事实上或法律上的下级，每次想与东道国里的业务对象做点什么都要征得驻地代表的首肯，因为这样对工作不利。

156. 一个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如果同时兼任新闻中心主任，也不应过份忽视自己的第二项工作，而偏重于第一项，把发展目标凌驾于新闻工作之上，因为这样可能损害到新闻部赋予他的职责。

157. 秘书长可以选择只任命驻地代表担任驻地协调员的职务，或者也任命新闻中心主任。无论怎样，不应出现开发计划署官员高人一等的问题，因为在多数情况下，他就是联合国在该服务地点职位最高的官员。由于在他工作的发展中国家，财政和人力资源任他调遣，由于是他监督在该国各地进行的项目，也由于是他经常与当局进行谈判，所以他在行政上的重要作用总是使他居于第一位。剩下的只是协调的问题，这正是秘书长正在试图通过合并计划加以解决的问题。

158. 如果与开发计划署达成协议，由新闻部拟订某种行为守则，将十分有益，胜于搞一个过于精细因而限制太多的法律框架，或者搞一些其互补性质尚待核实的职务说明、规定任务表。这个守则的目的，是便利新闻部和开发计划署各外地办事处之间上行和下行的新闻流通。该守则将详细订明两方各自提供什么房舍和辅助设施以供集中使用，以及共同供资和联合制作新闻材料的程序。

159. 该守则是用来组织磋商与对话的制度，从而尽可能避免最终求助于调解委员会的微妙局面。守则将详细说明新闻中心主任的任务和职权范围，他将独立控制属他责任范围内的活动，既不应被当作驻地代表的新闻干事，也不以此身份行事。守则将澄清他的地位以及与副驻地代表的关系。

160. 设立通讯站，即隶属于新闻中心的新闻部办事分处，产生了如何处理与驻地协调员关系的新问题，以及这些关系所引起的关于合并方面的问题。必须详细订明通讯站负责人和新闻中心主任各自相对于担任驻地协调员的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的地位。负责通讯站工作的新闻干事，虽然不是驻地代表的新闻干事，但他的工作由驻地协调员监督。他将通过他所隶属的新闻中心主任向新闻部报告工作，但却从驻地协调员处获得行政与后勤上的支助。

161. 在这种情况下，所必需的协调相对来说不难做到。虽然如此，行为守则还是必须明确地界定这三位合作者，即驻地协调员、新闻中心主任和通讯站负责人三者之间的会聚点、关系和行政联系。

结论

162. 重组联合国的新闻中心不能脱离早先对新闻部的改革所作的修正，因为新闻中心系统的任何变化都要在传播司与新闻中心司合并并将机构关系和非政府组织科归入这一唯一保留的司之后才能做出决定。只有在改进新闻制品的制作的情况下，它们的工作才能得到改善，在制作这些新闻制品时必须更多地考虑其目的地和接受者、通讯工具和具体背景。

163. 新闻部关于重新确定各新闻中心的作用和按区域划分这些新闻中心的计划，勾划了一个行动方向和提出了几种都应可获得采纳的选择。新闻部关于保留、转移或关闭各个中心并同时设立通讯站的建议符合财政、地缘政治和技术的迫切需要，这些需要的重要性未被低估。不过，列入本报告结尾部分的某些建议对整个系统略有改动，但未触及此系统的整个结构。

164. 所采取的各种措施应能延长预计目前的重组所能产生的有益影响。有一项建议要求更加重视各国当地的联合国协会，并在某些情况下，也许让其代替新闻中心，这项建议将有助于提高新闻部传播网络的效率。这样做可以缓和预算不足的限制与日益需要灵活性这两者之间的矛盾。此外，它将鼓励新近被接受的分包合同、共同资助和联合制作的作法。

165. 同样，新闻部和开发计划署共同采纳一项行为守则，将有助于更有效率地协调它们的外地机关和灵活处理其相互间关系。关于重新评估各新闻中心主任的旅费预算的要求，将使设立通讯站具有充分意义，在作出这一重新评估的同时可大大削减编制文件的特派团。

166. 在作出由此提议改革和修正的同时，还必须扩大各中心的业务活动余地和提高它们的生产率。在此方面，使新闻流通及其相互作用更趋合理化，简化起草和发送报告的制度，和合理组合各种纪念性活动，似乎都是必要的补充手段，最能使联合国的新闻系统充满活力。

建议

兹建议秘书长：

建议一

促使在新闻制作中，不论用于哪一种通讯渠道，都更多地考虑到各种对象和目标的区别，以及新闻中间人和最后接受者或消费者（非政府组织、大学、政府、公众）之间的区别，做法是（第75—84段）：

(a) 向联合国各新闻中心和新闻处或者通讯站的主任发出一个问题单，其重点不是有关结构的弱点和优点，而是联合国的决议所强调的各个主题在他们的权限范围内所能发挥的动员效果和影响（第70—72段）；

(b) 请上述官员定期制作简明的表，列出当地可以提供的新闻资源和国家投入的比例、报刊印数和读者人数、期望和需要。适当时，还应加上在他们的权限范围内对该主题开展的研究的摘要（第70—71段）；

(c) 慎重地为新闻部和秘书处其他机构取得关于文件的详细统计，并为它们管理文件的装运，以确保传播工作做得更有选择性、更节省和更多考虑到接受国接收机构的实际情况（第73、79和82段）。

建议二

执行联检组在其 JIU/REP/79/10 号报告中提出的建议，即请秘书长同意让各国的联合国协会、教科文组织和联合国俱乐部根据合同协议，试验性地参加联合国新闻中心的新闻工作，做法是（第 59—60 段）：

(a) 帮助加强已具备有条理的结构联合国协会，和画一张联合国新闻中心和通讯站地图，同时铭记上述联合国协会的活力，以便在某种情况下和在某些国家让它们在转发新闻方面发挥充分作用，或让它们代替联合国新闻中心（第 61—64 段）；

(b) 作为一个试点，在牙买加和加拿大建立新闻部通讯站，在当地招聘一位新闻干事，作为与金斯敦和渥太华联合国协会联系的联络员和技术顾问（第 123—124 段）；

(c) 适当时，将联检组于 1979 年提出的只适用于联合国协会、教科文组织和联合国俱乐部的建议推广适用于各国的儿童基金会全国委员会（第 59 段）。

建议三

全面审查关于重新确定联合国的新闻中心的作用和分布地点的计划，并更明确地划分各新闻处、中心和通讯站的职能和权限范围，以便使它们更加密切地适应各国的情况，并重画相应的分布地图，做法是：

(a) 在哈拉雷而不是卢萨卡设立一个主管南部非洲区域的新闻中心（第 126 段）；

(b) 考虑到为保留拉巴特中心所采取的措施，在突尼斯设立一个通讯站，不设立中心（第 126 段）；

(c) 保留主管加勒比分区域的西班牙港新闻中心（第 129 段）；

(d) 根据巴西的情况，在圣保罗和阿雷格里港设立里约热内卢新闻中心的通讯站（第 129 段）；

(e) 不仅在达卡、科伦坡和加德满都，而且还在印度的孟买、马德拉斯、班加罗尔和（或）加尔各答设立新德里新闻中心的通讯站（第128段）；

(f) 关闭设在雅典、布拉格和里斯本的新闻中心（第130段）；

(g) 关闭设在巴黎和罗马的联合国新闻中心，在布鲁塞尔设立主管欧洲的联合国新闻中心（第131段）；

(h) 鉴于日内瓦办事处和维也纳办事处的特殊性质和结构，对日内瓦和维也纳新闻处的状况作一次特别研究（第130段）。

建议四

与新闻部和开发计划署的各个外地办事处，并在适当时与各专门机构的外地办事处，组织开展更密切的合作和保持更长期的对话，做法是：

(a) 确定将要宣布为必须由一个外地办事处通知到另一个外地办事处的上行新闻和下行新闻的详情和种类（第158段）；

(b) 制定一个构架协定，订明如何分别提供所需的房舍和设备以供集中使用（第158段）；

(c) 详细制定一套指导新闻中心主任与开发计划署副驻地代表之间，以及新闻部通讯站负责人、其新闻中心主任与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之间相互交往的行政和级别关系（第159—160段）；

(d) 使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新闻中心主任和各专门机构代表之间的非正式或可供选择的定期现场会议制度正规化。

建议五

改进各个联合国新闻中心和新闻处的业务和管理，做法是：

(a) 取消新闻中心主任只能在同一中心任职四年的强制性限制（第49—50段）；

(b) 加速普及电子邮件系统(第101段)；

(c) 继续努力说服东道国政府负责支付新闻中心房舍的租金或免费向它们提供楼房(第111-116段)，

(d) 在不改变预算分配款额的情况下，通过节省用于文件编制员额和装运文字出版物的资金，加强资助新闻处和新闻中心主任旅费的能力(第92-93段)；

(e) 按照本报告第107-110段所指出的那样，将必须举办的各种纪念活动组合起来。

建议六

简化和补充各新闻中心提交新闻部总部和资料收集厅的报告的起草和分发系统，做法是：

(a) 实行每六个月提交一次传统的进度报告，并将这些报告的重点放在自我评价方面(第104段)；

(b) 取消为每一项联合国纪念活动单独编写报告，而将关于这些纪念活动的评论纳入上述的每六个月一次的报告(第104段)；

(c) 将提交资料收集厅的报告由目前的每星期一次改为每月一次，但在发生对联合国极其重要的事件时，须用电传通知资料收集厅(第43段)；

(d) 取消每周新闻摘要，将它纳入上述的报告，作为一个每月一次的文件，一式两份分送新闻部和资料收集厅(第43-44段)；

(e) 在新闻部总部和在新闻中心的构架内，编制一个年度综合报告，摘要列出各新闻处、新闻中心和通讯站的所有活动，并重点突出特别事件、最重要的事态发展和最有意义的数字(第106段)。